

证券代码：300891

公司简称：惠云钛业

公告编号：2025-103

债券代码：123168

债券简称：惠云转债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广西德天化工循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天化工”）、惠云钛业（亚太）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云钛业（亚太）”）、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广东天安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高分子”）和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41,740万元。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025年9月17日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为14,340万元，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与德天化工、惠云钛业（亚太）、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638.38万元（未经审计）。

（二）董事会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获得通过。公司董事长钟镇光和副董事长钟熹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事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德天化工、惠云钛业（亚太）、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1-11月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2024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德天化工	采购原材料	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协商定价	24,000	4,173.95	0.00		
关联采购小计				24,000	4,173.95	0.00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德天化工	提供服务	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协商定价	40	10.90	0.00		
提供服务小计				40	10.90	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惠云钛业（亚太）	销售钛白粉	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协商定价	14,000	0.00	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 其中：安徽天安	销售钛白粉	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协商定价	3,700	453.53	0.00		
			按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协商定价	2,920	351.90	0.00		
关联销售小计				17,700	453.53	0.00		
合计				41,740	4,638.38	0.00		

注：1、公司在实际开展业务过程中，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视具体情况并经过市场化筛选对比选择交易对手方开展交易。预计可能与关联方发生交易的，为提高决策效率，事前审批相应额度，实际最终交易金额将可能小于预计金额，其差异是合理的。

2、公司受托管理德天化工。2025年9月17日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参股其35%股权的相关议案，同时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于2025年9月19日辞职）叶胜先生目前担任德天化工的法定代表人兼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德天化工自2025年9月17日起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德天化工在2025年1月1日至9月16日期间的交易，属于关联方认定前的正常业务往来，

不构成关联交易。因此，公司与德天化工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统计从2025年9月17日开始。下同。

3、惠云钛业（亚太）于2025年5月成立，系公司参股40%的企业，同时，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钟熹女士亦担任该企业董事职务。公司与惠云钛业（亚太）从2025年1月1日-9月16日并无交易往来。因此，公司与惠云钛业（亚太）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统计从2025年9月17日开始，期间关联业务暂未开展。下同。

4、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聘任天安新材独立董事罗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规定，从2025年9月17日起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于2025年1月1日-9月16日期间发生的交易系将其认定为关联方前的正常交易往来，不属于关联交易。因此，公司与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统计从2025年9月17日开始。下同。公司与天安新材及其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可按实际业务发生需求在不超过2026年预计总额度（3700万元）内相互调整。

5、公司2025年1-11月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未经审计，实际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下同。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11月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9-12月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1-11月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1月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德天化工	采购原材料	4,173.95	12,000	15.26	-65.22	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关联采购小计			4,173.95	12,000	15.26	-65.22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德天化工	提供服务	10.90	40	27.01	-72.75	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提供服务小计			10.90	40	27.01	-72.7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惠云钛业（亚太）	销售钛白粉	0	300	0	-100	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天安新材及其子公司	销售钛白粉	453.53	2,000	1.44	-77.32	
	其中：安徽天安		351.90	1,500	1.12	-76.54	

关联销售小计	453.53	2,300	1.44	-80.28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审核，我们认为：2025 年度，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公司 2025 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一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广西德天化工循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400669743906Q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崇左市大新县雷平镇
法定代表人	叶胜
注册资本	68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8年1月31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颜料销售;颜料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饲料添加剂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9月30日，德天化工资产总额15,052.23万元；净资产-755.86万元；营业收入22,279.17万元；净利润-1,791.82万元。（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德天化工系公司参股35%且进行受托管理的企业，同时系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于2025年9月19日辞职）叶胜先生担任法定代表人兼经理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二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惠云钛业（亚太）私人有限公司
公司编号	202520305C

企业性质	私人有限公司
住所	新加坡友邦科技园友邦新月10号07-21单元
执行董事	尤芳纬
注册资本	100万新加坡元
成立时间	2025年5月9日
经营范围	塑料助剂，钛白粉，工业化学品及原料等；
主要财务数据	惠云钛业（亚太）于2025年5月设立，截至公告披露日尚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惠云钛业（亚太）系公司参股40%的企业，同时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钟熹女士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关联方三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天安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天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224411582	91440604MA54WWBA39	9134112407239570XG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小雾岗公园园林陶瓷厂内11号（自编4号楼203室）住所申报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杏梧工业路87号自编1-8座之一（住所申报）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谭现代产业园光辉大道20号
法定代表人	吴启超	宋岱瀛	宋岱瀛
注册资本	30485.768万元	20000万元	48000万元
成立时间	2000年5月15日	2020年6月28日	2013年7月12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经营：压延薄膜、尼龙贴合布、塑胶和真皮印花，压延发泡人造革、汽车内饰材料、高分子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人造板制造；人造板销售；合成材料销售；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人造板制造；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塑胶表面处理；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人造板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塑胶表面处理；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新型陶瓷材料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9月30日，天安新材资产总额303,355.70万元；净资产82,737.68万元；营业收入227,340.62万元；净利润9,753.97万元。（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天安新材系公司财务总监罗琴女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四）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提供/销售服务，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采购/销售的市场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或成本价格方式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和协议，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均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必要且定价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经营效率，促进业务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的主营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